

华电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获得政府补贴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获得补贴金额：2,233 万元。
- 对当期损益的影响：以下补贴属于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将对公司利润产生一定积极影响，具体的会计处理及对公司的影响以会计师事务所审计确认后的结果为准。

一、获得补贴的基本情况

（一）获得补贴概况

华电能源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下属电厂及控股公司于 2024 年 12 月 9 日收到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贴 2,233 万元，其中华电能源股份有限公司哈尔滨第三发电厂收到政府补贴 1,087 万元；哈尔滨热电有限责任公司收到政府补贴 1,146 万元。

（二）补贴具体情况

序号	获得时间	补助类型	补助金额 (万元)	占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 利润的比例 (%)
1	2024 年 12 月 9 日	与收益相关	1,087	11.95
2	2024 年 12 月 9 日	与收益相关	1,146	12.60
合计			2,233	24.55

注：以上数据如有尾差，均为四舍五入所致。

二、补助的类型及其对上市公司的影响

公司按照《企业会计准则 16 号——政府补助》的相关规定，将本次补贴计入当期损益，预计增加公司 2024 年度利润总额 839 万元。具体会计处理以及对公司损益的影响以会计师事务所审计确认后的结果为准，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华电能源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4 年 12 月 12 日